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0樓西側
承辦人：林郁芬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77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R507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屈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111181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121387352_111D2246379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舉辦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111年7月正式考試事宜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新住民及外籍人士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111年6月15日華測字第11120000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測驗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程：111年6月6日（星期一）至6月22日（星期三）止，報名截止日後，若有剩餘名額，將開放追加報名（6月26日）。

(二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(三)考試日期：111年7月16日（星期六）。

(四)考試項目：聽讀測驗（電腦化適性測驗）。

(五)考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滬江高中、莊敬高職、文化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萬能工商及文藻外語大學，共九所考試中心。

(六)測驗費用：新臺幣2,000元。

(七)線上模擬測驗：<https://cbt.sc-top.org.tw/sctopj/>。

三、為降低新冠肺炎傳染風險，考生須配合防疫措施並簽署健康聲明書 (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sign_up/rule/list/5)，惠請提醒考生留意該會官網最新公告及電郵通知。

四、檢送華語文能力測驗海報一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 2022/06/16 10:56:12 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